园艺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及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华南农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规定》的精神，本着公正、公平、公开与择优录取的原则，结合本院实际，特制定以下复试工作细则：

**一、园艺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长：陈厚彬

副组长：陈德权、汪国平

组员：胡桂兵、曹藩荣、刘运春、陈维信、林顺权、雷建军、陈日远、曹必好

秘书：曾皓鹏

**二、2019年各方向学术型硕士、专业学位硕士的复试分数线及拟招生人数**

复试分数线按学校公布的分数线（详见：http://yzb.scau.edu.cn/2019/0323/c2136a166288/page.htm?tdsourcetag=s\_pcqq\_aiomsg），各招生专业拟招生人数如下表（实际招生人数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微调）。

|  |  |
| --- | --- |
| 学科 | 拟招生人数（不含推免生） |
| 1、学术型硕士 | 果树学 | 17（含大学生士兵计划2人） |
| 蔬菜学 | 13 |
| 设施农业 | 3 |
| 茶学 | 3 |
| 园艺产品采后科学 | 9 |
| 观赏园艺 | 1 |
| 2、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 农艺与种业 | 36 |
| 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 | 1 |
| 3、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 农艺与种业 | 3(含单独考试专项计划1人） |

**三、复试**

（一）复试专家组成

学院建立复试专家库，并按照招生专业目录的招生专业，从复试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成立复试专家小组，由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的人员参与复试工作。复试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名，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名。另外配备工作秘书1名（记录员），负责复试记录和协调安排有关事宜。

复试专家小组全面掌握学校及本学院制订的复试工作方案，在结合本学科特点、培养目标及培养方案的基础上，确定考生面试、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等综合考核的具体内容、程序、评判规则、评分标准，并具体组织实施。工作秘书负责查验复试考生身份，规范做好复试记录并由专家组、记录员逐一签名，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复试结束后把复试的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等原始材料整理完整连同录音录像交学院统一交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二）复试内容与形式

1、复试重点考查考生的知识结构、实践（实验）能力、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创新能力、外语应用能力、汉语写作水平等，以及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心理素质、人文素质、举止礼仪、表达能力等。

复试内容包括外语水平测试、专业素质及能力考核、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三个部分，总成绩为100分。

（三）成绩计算

1、复试成绩

外语能力测试、专业素质能力考核和综合素质能力考核复试总成绩为100分，占比分别为30%、40%、30%，计算得出考生复试成绩。

2、综合成绩

由考生初试总成绩和复试成绩计算得出综合成绩。计算方法为：综合成绩＝（初试总成绩/5）×50%＋复试成绩×50%。

**四、录取原则**

1.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低于60分为不及格）。

2.各招生专业按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全日制与非全日制两类，其中全日制考生按学术型和专业学位两类，按照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分别确定拟录取名单。

 3.**录取时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名次排序，若总成绩相同，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4.单独考试考生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单独排序录取。

5.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拟录取考生名单确定后，由学院组织拟录取考生和导师进行师生互选。

五、复试安排

（一）复试资格审查

时间：3月28日（周四）下午3：00-5：00

地点：华南农业大学园艺学院101C室。

资格审查须查验和收集的材料，请按如下顺序排列，并在左上角装订，在各材料上写明考生编号：

（1）应届生查验身份证、学生证原件，收复印件；

（2）往届生查验身份证、学位证、学历证原件，收复印件；

（3）收成绩单原件（复印件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后视同原件）；

（4）忘记带材料或材料不齐的考生，务必于4月28号前交到研招办，没有材料的不录取；

（5）“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需提供退役证明材料；

（6）需要收取其他材料的考生会另外说明。

（二）复试组别、时间、地点、成员（面试日期不变，具体时间以报到时的信息为准）

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10分钟。

面试时由每位专家现场独立评分，然后取算术平均值得出。

1、蔬菜学

（1）时间：3月29日上午8：30

（2）地点：园艺学院507室

（3）复试形式：面试

2、果树学

（1）时间：3月29日上午8：00

（2）地点：园艺学院101B室

（3）复试形式：笔试+面试（笔试和面试成绩分别占复试成绩的40%和60%）

3、设施园艺学

（1）时间：3月29日下午2:30

（2）地点：园艺学院507室

（3）复试形式：面试

4、茶学

（1）时间：3月29日上午9：00

（2）地点：园艺学院608室

（3）复试形式：面试

5、园艺产品采后科学

（1）时间：3月29日上午8：30

（2）地点：园艺学院104B室

（3）复试形式：面试

6、观赏园艺学

（1）时间：3月29日上午9：00

（2）地点：园艺学院814室

（3）复试形式：面试

7、农艺与种业专硕

（1）时间：3月30日上午8：30、14:30

（2）地点：园艺学院507室

（3）复试形式：面试

8、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

（1）时间：3月29日下午2：30（设施园艺学复试之后）

（2）地点：园艺学院507室

（3）复试形式：面试

六、体格检查

复试考生必须按学校医院规定进行体检或者提供半年内三级甲等医院体检报告。参加学校医院体检时间为3月27、28日，4月1、4、8、11日工作日(上午8：00-11：30，下午2：30-5：00)。
  检结果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不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一律不予录取。

**七、监督和复议**

1.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本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全校的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2.实行监督制度。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全校的复试工作进行监督，加强监管。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要对本院考生的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当考生对复试提出书面质疑和申诉时，学院领导小组要提供书面说明，负责向考生进行解释或提出解决办法。

3.实行复议制度。要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受理投诉和申诉应在15日内做出回复。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或复试专家小组进行复议。

学院监督电话：020-85280227 电子信箱：zenghp@scau.edu.cn

八、注意事项

3月23日-4月1日请考生保持通讯畅通，便于招生小组有紧急信息时能及时通知；

其他未尽事宜，以《华南农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规定》为准。

联 系 人：曾老师

联系电话：020-85280227

办公室地址：园艺学院108室

华南农业大学园艺学院

2019年3月23日